

(中華郵局特准掛號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第五百二十九期

膠澳商埠 總商會報



膠澳商埠局秘書處機要股發行

本報價目

每週兩期每期一角
全年八元
外埠每月加郵費四分

電話 本局分機第 五 號

命
目
錄

廣專

△△△命
令
▽▽▽

膠澳商埠局訓令 第七二六號

令所屬各機關

爲訓令事查各機關每月開支經費原有預算逐項歸定非經核准不得任便流用早經本局令知有案現查各該機關所欠電話費自來水費往往積壓半年或年餘或數年不等影響收入關係綦巨在各主管機關並非無法催徵不過誼屬同舟未便操之過激而在使用機關即應體察此意縱不能格外提前亦萬不能比本局發放經費落後甚至有經費領訖造報計算竟將電話自來水兩項移作別用或將甲月收據移作乙月丙月造報尤屬不合茲自十七年度起凡甲月計算書未造報時對於丙月經費不得領支分文所送計算凡水費電話費未清繳列報者一概不准核銷事關重要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遵照辦理勿違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一日

膠澳商埠局訓令 第七三一號

令所屬各機關

爲訓令事案查本局前次規定自本年一月起接成遞減各職員薪水並辦公雜費各減一成曾經以第五八號訓令通飭遵照辦理嗣因時局不靖生活艱難對於職員薪水一項自六月一日發薪起一律免減惟辦公雜費仍予照減亦經通飭遵照辦理各在案茲查十七年度支出概算業經本公司審定自本年七月份起一律按照施行所有十六年度辦公雜費減成辦法着即停止以示體恤合行令仰該 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膠澳商埠局訓令 第七三五號

令 電 話 局

訓令事案據官鴻和代表人辛林亭呈稱呈爲電話杆線妨礙建築房屋懇請迅准飭知電話局移動杆線以便建築事竊商在錦州路十七號官地皮上建築房屋於今年五月二十二日領有建字第四十四號建築憑照在案今已開工多日矣止當建築之際發見電話局所設臨淄路之電話杆線有礙房屋牆壁當即停工稟知電話局請其移動杆線不意諭商呈繳一十五元始准移動云云查建築房屋本係官廳允許有礙建築之杆線當然應即移動其移動費用應由電話局負責今意諭商支出未免於情不合事關建築障礙且又停工以待勢不得不懇請總辦迅准飭知電話局速移臨淄路有礙建房之杆線以便建築而免停工受累實爲公德兩便等情據此合行令仰該局即便查照呈稱各節核讞具覆以憑核辦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日

膠澳商埠局訓令 第七三六號

令保安大隊長方聯璧

爲訓令事案據警察廳廳長土慶堂呈稱竊奉鈞局第七二二號訓令以編制保安隊歸本局直接節制飭將差遣隊撥交改編等因奉此富經縷陳因難情形面奉鈞座諭會准先劃交兩分隊以資改編遵於七月九日將職廳差遣隊一、三、第四兩分隊官警連同槍械服裝一併送交保安大隊長方聯璧接收清楚惟各該分隊在職廳借支伙食款項應請飭令方大隊長籌撥歸墊以期有著而免賠累所有劃撥差遣隊第三第四分隊各官警花名及服裝槍械並借支伙食款項各數目分別造具清冊理合備文呈送伏乞鑒核指令祇遵等情並請冊一本據此直差遣隊既駐撥公該隊收編所有頂支伙良白應出該隊長卽退歸墊以利手續除指令外令行檢回伙良數目清冊一本令仰該隊長即便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附發清冊一本辦畢仍繳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四日

膠澳商埠局訓令 第七三七號

令牛照局

爲訓令事案據該局呈稱該局現存牛照將罄總局現在負責無人將來如何辦理等情呈請核示前來據此牛照一項爲牛商運牛所必需本省推行已久未便驟停況本埠市政百廢待舉需款孔殷嗣後該局應即改由本局直轄所有應需牛照即由本局製發所有收入照款悉數直解本局作爲擴充本埠市政之用該局所需經費仍准按照原定預算核實具領至解款報查各種手續應仿照牲畜檢驗局辦法辦理除布告周知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四日

膠澳商埠局訓令 第七三八號

令警察廳

爲訓令事查該廳十七年度支出概算業經本局核定並令知該廳遵照在案現在保安隊成立該廳原有差遣隊已經劃歸保安隊編制其該隊劃撥部分原有預算內規定之薪餉辦公雜費並服裝自應一併劃除由保安隊直接領支以免牽混自今年七月分起該廳每月造具支付預算書應將劃除之數詳加註明以清款目爲此令仰該廳遵照並先開具詳細清冊將總數目分別填列呈候核奪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六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一九號

令工程事務所

呈一件 呈爲十七年度概算書擬請分別增加由

呈悉現在預算業經核定確難變更仰仍遵照核定數目撙節開支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一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二三號

令 警 察 局

呈一件 呈報差遣隊悉數撥編保安隊一案既據呈稱有種種困難情形姑准撥出兩分隊先行政改編以符原案仰即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一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一五號

令 教 育 局

呈一件 呈爲公立陰島兩級小學校長毛肇瓊辭職擬以西大洋村小學校校長呂學劫調充請給予委任由

呈履歷均悉應准如擬辦理委任令隨發仰即轉給具領可也此令履歷存

計發委任令一件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一七號

令 農林事務所

呈一件 爲呈復李東齋請包割荒草情形核准由

呈圖暨布告均悉山草既經該所照例招領包割在案自應繼續辦理以專責成除批飭該商逕呈該所核辦外仰即知照此令附件存查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一八號

令青島總商會

呈一件 呈爲創辦貧民習藝所請將觀城路官房撥給俾資籌備請示遵由

二一

呈悉所請籌設膠澳商埠貧民習藝所一節既屬善舉應准撥用觀城路官產十九號之三平房四棟附屬小

五四

房一棟作爲所址不得移作別用仰將籌備一切具體計畫章程等項迅速詳細呈局核奪毋延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月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二九號

令 教 養 局

呈一件 呈爲太平路官產房屋騰出擬將職局遷至該處請示遵由
呈悉實該局所稱原有局舍圮場狹隘對於辦公時感困難擬請撥用太平路官產八十號房屋以作局址一
節事屬可行應予照准仰速妥籌遷移以資整理並將遷住日期具報查考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四〇號

令衛生事務所

呈一件 爲添置拉土汽車皮帶購齊請派員驗收並發價款由

呈悉該所新購拉土汽車前後皮帶十四條業經本局派員驗收所需價款六百八十七元五角應准籌發仰
卽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六六號

令 普濟醫院

呈一件 呈送十七年度歲出預算請鑒核出

呈督預算均悉查核編列預算大致尙合惟俸給一項用人過多以致較十二年度預算原案增加甚巨當此財政支绌自應力求節省以期共濟時艱須知爲政之道官不必偏事唯其人在此開辦時期尤不宜稍涉鋪張致糜公帑至李村分院原屬普濟醫院所轄並非傳染病院性質自應恢復民國十三年以前舊制改歸該院直轄辦理以一事權所有該院及李村分院民國十七年度經常概算由本局核定爲三萬五千七百九十二元即自七月份起按月核實具領以不得超過每月平均數爲限合將核定概算抄發一份仰即遵照辦理此令原冊一本發還

計附抄發概算一份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膠澳商埠局指令 第一五五九號

令 警 察 廳

呈一件 呈送劃撥差遣隊改編保安隊花名軍械清冊請鑒核由

呈文 清冊均悉准予備案所有差遣隊預支伙食一節已令飭保安隊遵照扣還歸墊矣仰即知照此令清冊存轉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四日

膠澳商埠局委任令 第五〇號

令 吕 學 劍

茲委任呂學劍爲膠澳商埠公立陰島兩級小學校校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

△佈告△

膠澳商埠局布告 第三一號

為布告事案據牛照局長李振東呈稱該局現存牛照瞬將售罄總局現在負責無人將來如何辦理呈請核示前來查牛照一項為牛商運牛所必需本省推行已久未便中道停頓況本埠市政百廢待舉在在需款亟應將該局改由本局直轄一俟各商前購之照用罄將來即由本局製發領用所有照費收入悉數解交本局作為擴充本埠市政之用除訓令該局遵照外合行布告週知此佈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四日

膠澳商埠公告 第七八號

案據王延榮聲請為賣安王竹不動產移轉證明一案業經辦理完竣特公告於左

計開

聲 請 人	出賣者	王 延 竹	住 址	台東六路三十三號 昌平路一十二號
不 動 產 標 示		現 時 價 值	證 明 月 日	移 轉 聲 請 號 數
房屋種類 坐地類別	平房五間 官有地	三百八十元	七 月 四 日	六 三 八 號
坐落四至 面積數目	大名路四至詳圖 二十七方步九			

房屋種類
坐地類別

平房五間
官有地

三百八十元

七 月 四 日

六 三 八 號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六日

膠澳商埠局公告 第七九號

案據張繼開聲請為買安潘鳳全不動產移轉證明一案業經辦理完竣特公告於左

計開

聲請人 承出賣者 潘鳳全

人和路十二號
龍門路十四號

住址

證明月日

移轉聲請書號數

不動產標示 現時價值 證明月日

三百四十三元 七月四日 六三九號

房屋種類 草平房三間
土地類別 官有地

三百四十三元 七月四日 六三九號

坐落四全 人和路子詳圖
面積數目 二十方步四六一與原數比較少六
方步八三七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六日

膠澳商埠局公告 第八〇號

案據崔維堪聲請爲貢安康同凝不動產移轉證明一案業經辦理完竣特公告於左

計開

聲請人 承出賣者 康同凝
崔維堪

住址 福山路六號

不動產標示 現時價值 證明月日

一萬四千元 七月七日 六四一號

房屋種類 樓房帶地樓二十一間平房九間又
土地類別 官有地 樓房十四間附屬木亭一座

坐落四至 福山路四至詳圖
面積數目 兩段共七百五十五方步六四八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九日

膠澳商埠局公告 第八一號

案據呂相林聲請為買安候劉氏不動產移轉證明一案業經辦理完竣特公佈於左

計開

聲請人 呂相林 賣者 劉氏 承受者 呂相林 住址 台東七路八號

台東八路大房子一號

不動產標示	現時價值	證明月日	移轉聲請書號數
房屋種類 官有地	平房十三間廁房一所	八百元	
土地類別 坐落四至 面積數目	昆明路四至群園 五十四方步二九七與原數比較多十 三方步六七	七月七日	
		六四〇號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九日

△△△公 睽△△△

膠澳商埠局公函 第四〇七號

逕啟者頃准

函送徐少明呈請在青海路建築圖書二份囑為審核見復等因准此查該具呈人所呈圖書尙無不合應准給照建築除飭令警察廳知照外相應函復貴局查照批准並令其赴工程事務所領取建築憑照可也

此致

膠濟鐵路管理處

△批示△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六一號

批原具呈人光裕堂

呈一件 呈爲遵批補送江蘇路房屋變更設計圖書請驗准使用由

呈暨變更設計圖說明書均悉該具呈人所築房屋經派員驗與補送圖樣尙屬相符准即發給憑照俾便使用此批圖書分別存發

計發還圖書一份
給使用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九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六二號

批原具呈人亞美利加傳道教會德位思

呈一件 呈擬在陽信路面積三千七百六十方公尺私有地內增築平房請批示由

呈暨圖書均悉查該項建築地址原係フレスピラリカン教會所有據呈建築人名章均屬不符又查圖內房屋部位距離 地邊界不足一公尺亦與本埠建築規則第六條之規定不合原送圖書發還仰即查照改正另由地主具名送呈候核可也此批

計發還圖書三份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九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六六號

具呈人畢蔭堂

呈一件 請在沙子口于哥莊私有地續採石材四百立方公尺由

呈暨舊照略圖均悉查該戶續採地點仍係原領舊址應准換發憑照予限八個月計照費洋十六元仰即如數來局繳納候領憑照可也此批舊照註銷圖分別存發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一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六七號

具呈人楊玉祥

呈一件 請在嘉祥路繼續開闢路基採取亂石由

呈暨舊照略圖均悉查該戶原領採四百立方公尺業經展限一次乃據稱未闢面積仍約佔原領數四分之一殊屬玩延已極本廳立予停

止採用姑念呈稱各節尙係實在情形特從寬換發憑照准再予限四個月計照費洋四元仰即來局繳費領照冠日與工依限竣事勿再稍延致干未便所有開採範圍暨長寬深數量仍應由工程監工人臨時指定開或逾越切切此批舊照該銷圖分別存發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一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六八號

具呈人李涵清

呈一件 送中國紅十字會青島分會簡章及職員履歷表請備案由
呈暨分會簡章職員履歷表均悉查本埠紅十字分會前經焦繼宗等呈請設立中國紅十字會濟南分會青島辦事分所並經濟南分會來函證明業經本局批准備案前據該具呈人等先後兩次呈請到局經已明白批示呈暨名單均悉該具呈人等擬設紅十字會分會熱心慈善殊堪嘉尚惟經有人呈請在前同一慈善機關毋庸再行設立致出兩歧仰即知照此批名單存等語掛發在案茲據前情該具呈人等既屬熱心慈善儘可逕函商明濟南分會俾與焦繼宗等商議合併辦理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二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一號

批原具呈人魏希德

呈一件 呈報在湛山二路領租地內增築平房開工日期請備案由
據呈已悉應准備案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二號

批原具呈人康子中

呈一件 呈報在滋陽路領租地內建築房屋開工日期請備案由
據呈人已悉應准備案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三號

批原具呈人楊可傳

呈一件 呈擬在台東二路和興號領租地內增築房屋請批示由
呈暨圖書均悉查所送圖書樣簡略不完房室用途未經註列原送圖書發還仰即查照改正另呈來局以憑核辦此批
計發還圖書三份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四號

批原具呈人鈴木初太郎

呈一件 呈擬在樂陵路面積一百七十五方步九九五十八坪領租地內增築樓房請批示由

呈暨設計圖說明書租地圖均悉查核各節尚無不合應准發給建築憑照仰即遵照增築仍將開工日期呈報備查此批 圖書分別存發

計發還圖書一份
租地圖一紙
建築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五號

批原具呈人劉福錦堂

呈一件 呈擬在壽張路面積四百九十一方步八六五領租地內增築樓房請批示由

呈暨設計圖說明書均悉查核各節尚無不合應准發給建築憑照仰即遵照增築仍將開工日期呈報備查此批圖書分別存發

計發還圖書一份
給建築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六號

批原具呈人王瑞溫

呈一件 呈報在金鄉路領租地內增築樓房竣工請驗准使用由

呈悉該具呈人所築樓房經派員驗與原送圖樣尙屬相符應准發給憑照俾便使用此批

計發給使用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七號

批原具呈人董百川

呈一件 呈報在熱河路領租地內改築房屋峻山請驗准使用由
呈悉該具呈人所築房屋經派員驗與原送圖樣尚屬相符應准發給憑照俾便使用此批
計發給使用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七八號

批原具呈人徐紹美

呈一件 呈報在龍門路領租地內改築房屋竣工請驗准使用由
呈悉該具呈人所築房屋經派員驗與原送圖樣尚屬相符應准發給憑照俾便使用此批
計發給使用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八三號

批原具呈人程德元

呈一件 呈報在聊城路領租地內增築樓房竣工補送變更設計圖書請驗准使用由
呈暨變更設計圖說明書均悉該具呈人所築樓房經派員驗與補送圖樣尚屬相符惟不俟呈准擅自變更設計殊屬不合姑念變更各節
本埠建築規則中主要條項尚無抵觸從寬免予處分以示體恤並准發給憑照俾便使用此批圖書分別存發

計發還圖書一份
給建築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八四號

批原具呈人宋祥慶

呈一件 呈報在順興路領租地內先後二次建築房屋竣工請驗准使用由

呈悉該具呈人先後二次所築房屋經派員驗與原送圖樣俱尚相符應准發給憑照俾便使用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計發給使用憑照一紙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八五號

批原具呈人邵文昭

呈一件 呈報在黃海路領租地內建築房屋開工日期請備案由
據呈已悉應准備案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八六號

批原具呈人張斌廷

呈一件 呈報在單縣路領租地內增築樓房竣工請驗准使用由
呈悉該具呈人所築樓房經派員驗得門窗間壁等與原送圖樣間有未符並於院內加築小房數不間似此經呈准擅自變更 設計殊屬不合姑念變更各節與本埠建築規則中主要條項尙無牴觸從寬免典處分以示體恤仰即按照築屋現況另補圖書三份送呈來局以憑核
算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八七號

具呈人尚煥彩

呈一件 呈請領租廣西路馬蹄場附近官地由
呈圖均悉查所指地點未便出租所請應勿庸議此批圖存銷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八八號

具呈人李廷方

呈一件 呈請領租江蘇路三十七號官地以便建築由
呈圖均悉查所指地點早經有人領租所請應勿庸議此批圖存銷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八九號

批原具呈人匯豐銀行

呈一件 呈報在館陶路私有地內增築平房竣工請驗准使用由
呈悉該具呈人所築平房經派員驗與原送圖樣詢問相符應准發給憑照俾便使用此令
計發給使用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六日

膠澳商埠局批 第五九零號

批原具呈人宋警吾

呈一件 呈報在朝城路領糧地內增築房屋竣工請驗准使用由
呈悉該具呈人所築房屋經派員驗與原送圖樣尙屬相符應准發給憑照俾便使用此令
計發給使用憑照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六月十六日

△專載▽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訓令 第一六三號

令公立各中小學校

為訓令審查各校每月應報之經費支用計算書據等件業經一再令催并嚴限至領二月份經費時一律造報齊全呈局彙轉如故延違者即行停發二月份經費以儆玩忽在案茲查各校自令飭後完全送齊者尙屬不少除將稽壓最多之校暫行停發二月份經費外其已報至十六年六月以後者念其在鄉區者道途遙遠公事性返或有遲稽在市內者經費較多手續較煩補辦困難情尙可原暫予免行停發惟自此令飭後倘再有玩延視功令為真文者至領三月份經費時定即停發決不姑寬仰即遵照毋違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六日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訓令 第一六四號

令公私立各中小學校

為訓令專查教育圖表簿藉用以憑攷核而便統計徵既往而策未來自為學校中應備之件而本埠各校頗多不能備齊以致春秋兩季遣送校況學生等表往往前後參差不符原案是已往之較況尙不見畫一轍齊而未來之進展如何能計費遠大長此以往殊與形式精神兩有妨礙本局根據教育原則參酌實施狀況將管教及行政設施上應備表簿規定種類印單附發各校奉令以後應就單列各項學校中原有該簿逐一查對其有未經備置者並即遵照定期分別製齊繼續填註以後視學視察各校時並飭其隨時調閱各校務須認真辦理不得姑動終怠日久玩生為塘塞一時之計是為切要除分令外各行令仰請核即便遵照此令附發抄單一紙

學校應備表簿

第一期應備者限十七年度秋季製齊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 一 學籍簿
- 二 學校日誌
- 三 職教員簿
- 四 學業成績放查簿
- 五 教員缺席簿
- 六 操行放查簿
- 七 會議錄
- 八 保證書
- 九 學生勤惰放查簿
- 十 參觀人題名錄
- 十一 普通圖書簿
- 十二 校具簿
- 十三 理科儀器標本模型標品簿中學校應備理化博物分別列簿
- 十四 運動用具簿
- 十五 理科消耗物品簿中學校應備理化博物分別列簿
- 十六 各科列品及掛圖等簿

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四二五二六二七二八二九三二三三

上

歷年學生數比較圖 小學校應將男女生分別列圖
歷年畢業生數比較圖全
現在肄業生家族職業比較圖

歷年各校學生平均年齡比較圖式表

歷年學級數比較圖

歷年退學生數比較圖式表

現任教職員一覽表

歷年學校經費學生數及平均每生占費額比較圖

歷屆畢業生升學及服務社會職業比較圖

學校狀況一覽表

學校行政宗統表
學生籍貫比較圖式表鄉區小學母庸編製

第二期應備者限十七年度春季製齊

各科教授豫定細目

教授過餘

學級日誌

職員攷勤簿

畢業生履歷成績簿

學生成績報告單

請假單鄉區小學得的量情形免備

志願書

畢業生狀況調查表

智勇測驗簿

關於文卷會計等簿

膠澳特別市教育局訓令 第一六五號

令公私立各小學校

爲訓令事查本埠各小學校每年畢業學生爲數不少而升學者實屬寥寥在義務教育固貴及時普及而人才教育尤賴預爲養成小學畢業以後長此放任不令升學則將來應世才必感缺乏何以培國本而濟時艱本埠近年以來關於公立高等小學以及中等學校均已次第增設校舍學額足供每年升學學生分配各校校長躬負教育之責尤應廣爲勸導以副國家興學育才之盛意所有本學期終各校畢業學生資成各該校長督促勸導分別令其升學毋再放任俟至秋季開學以後本局將憑各校畢業生升學人數之多寡以定各校成績優劣之等差考成所賴應各注意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校遵照辦理勿得忽視致于未便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七日

膠澳商埠市街路名地號最新全圖披露

敬啓者敝局現印就膠澳商埠市街路名地號全圖附印路名地號表測量精確篇幅廣大洵屬空前構傑本埠形勢瞭如指掌分設色者兩種除由本局財政科房地股銷售外并交本埠中華書局代銷定價低廉購者從速

計設色地圖每張四元附表每張四角
不設色二元

中華書局在本埠即墨路西首路北電話一五六五號

膠澳商埠局財政科房地股啟

膠澳商埠現行法令彙纂出版廣告

敬啟者敝局現印就膠澳商埠現行法令彙纂一書凡本埠各機關一切新舊規章搜羅殆徧內容豐富爲本埠空前之傑構印刷精良每部二百餘頁洋裝一厚冊關心本埠法令者手此一編無不瞭如指掌定價每部一圓二角購三部以上者按八扣計算經售處暫設本埠內本埠各大書坊均有寄售爲數無多購者從速

膠澳商埠局庶務股啟